

证券代码：831396

证券简称：许继智能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8 日
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河南省许昌市中原电气谷许继集团新能源产业园-许继智能科技大厦四楼会议室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洪涛
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发出本次股东大会通知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、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60,752,358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60.15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0,752,35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0,752,35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信会师报字[2018]第 ZA12330”审计报告审定，公司 2017 年年度实现净利润 17,030,192.04 元，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8,538,371.43 元。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的规定，决定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0,752,35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8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0,752,35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0,752,35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0,752,35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3）、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7）及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0,752,35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第

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0,752,35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0,752,35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常宝、刘翔宇

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8 日